

#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大冶市分局

##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目录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三、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六、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十、专业名词解释
- 十一、2024 单位预算表
- 十二、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市生态环境局的有关要求，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和污染防治等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大冶市分局由机关4个股室和5个非独立核算的二级事业单位组成，合并编制预算。具体构成如下：

###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大冶市分局内设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1	办公室（人事与财务股）
2	水生态与环境影响评价股
3	大气环境与监测股
4	土壤与自然生态股

###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大冶市分局二级事业单位（非独立核算）

1	大冶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
2	宣教中心
3	重金属污染防治办公室
4	固体废弃物处置中心
5	环保产业发展办公室

### 三、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一)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大冶市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2024年度收支总预算2792.02万元。

##### 1. 收入预算情况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大冶市分局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预计2792.02万元(5个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与机关统一核算)，比上年增加206.36万元，增长7.98%。其中：财政拨款(补助)2459.02万元，占总收入的88.07%；非税收入拨款333万元，占总收入的11.93%；其他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00%。

##### 2. 支出预算情况

黄石市生态环境局大冶市分局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2792.02万元(5个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与机关统一核算)，比上年增加206.36万元，增长7.98%。按支出结构划分本年支出预算构成为：基本支出2308.23万元，占总支出的82.67%；项目支出483.79万元，占总支出的17.33%；在无其他支出结构。

##### 3.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原因

2024年预算总收入预计为2792.02万元，较上年增长7.9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补助）减少126.64万元，非税收入拨款增加333万元，其他收入增加（减少）0万元。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2792.02万元，较上年增长7.9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预算2308.23万元，较上年增加33.97万元，增幅1.49%；项目支出483.79万元，较上年增加172.39万元，增幅55.36%。按经济分类分：

### 1、基本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1367.17万元，较上年减少540.44万元，增幅28.33%。主要用于部门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工资、基本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该项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核算人员职业年金支出以及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未纳入该项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137.86万元，较上年减少77.87万元，降幅36.09%。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工会会费、因公出国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该项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按要求缩减各项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10万元，较上年减少125.81万元，减幅83.3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统筹待遇补

贴等。该项支出比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奖励性补贴减少，改成退休统筹待遇补贴。

##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 483.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2.3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有执法设备有专项采购项目。本单位项目支出具体如下：

（1）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 100 万元，主要用于 20 个以钱养事人员、2 个辅警工资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费项目。

（2）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工作经费项目 333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信访调查处置、环境应急处置、环境在线监管、生态环境案件调查处置、负责落实重污染天气应对政策措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工业企业无组织扬尘管控、秸秆露天禁烧、负责辖区内重点流域、饮用水水源地水生态环境保护监管工作、负责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生态示范创建、承担自然保护地、生态红线相关监管工作等。

（3）大冶市生态环境保护（刚性）工作项目 50.79 万元。主要用于媒体报道、政务信息、环保宣传等。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92.02 万元。

收入包括：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92.0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支出包括：节能环保支出 2792.02 万元，占 100%。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92.02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206.36 万元，增长 7.98%。主要原因：基本支出预算 2308.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97 万元，增幅 1.49%；项目支出 483.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2.39 万元，增幅 55.36%。

####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92.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类）2792.02 万元，占 100%。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308.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8.40 万元，增长 10.4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进人员以及退休人员统筹划转至行政运行当中，导致行政运行支出增多。

（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0.8 万元，比上年预

算减少 119.64 万元，下降 70.1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统筹待遇划拨至行政运行当中，导致数据下降。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6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由于财政上收市财政，本级专项取过去三年平均数作为 2024 年预算数。

(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由于财政上收市财政，本级专项取过去三年平均数作为 2024 年预算数。

####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08.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84.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57.20 万元、津贴补贴 126.61 万元、奖金 541.76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241.5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6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2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5.57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159.09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25.10 万元、助学

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代缴社会保险费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公用经费 223.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10 万元、印刷费 1.12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1.12 万元、电费 7.02 万元、邮电费 10.17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23.1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1.02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5.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6.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27.59 万元、福利费 34.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54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8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1.39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216.44 万元（5 个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与机关统一核算），比上年增加 0.71 万元，增加 0.33%，主要是因为本年度的驻村工作经费由项目支出调整至公用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包括：办公费 6.10 万元、印刷费 1.12 万元、水电费 8.13 万、邮电费 10.17 万元、物

业管理(租赁)费 0 万元、差旅费 23.1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护费 1.02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劳务费 6 万元、工会经费 27.59 万元、福利费 34.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5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76 万元等、办公设备购置费 11.35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9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整；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通行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2024 年公务用车保有数 0 辆。

其中：公务接待费 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各类检查、专题调研、学习等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 **六、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的支出合计 1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配套办公设备设施购置、监察大队执法设备购置。

1、货物类 143 万元，主要是空调、桌椅、办公设备、家具、复印纸、计算机设备、环境监测执法设备等方面支出。

2、服务类 0 万元，主要是会计服务、法律咨询、运维服务、会议费、信息技术服务等方面支出。

3、工程类 0 万元，主要是装修工程、修缮工程、其他工程施工等方面支出。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预算批复日止，本部门单位占有房屋面积 6455.47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的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无安排车辆购置。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有 3 个，项目预算 483.79 万元。

（1）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及运行维护项目 100 万元，主要用于 20 个以钱养事人员、2 个辅警工资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费项目。

数量指标：审核工业数据  $\geq 150$  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geq 20$  家；环境空气监测  $\geq 1$  期。

质量指标：评价报告通过专家评审达到排污许可管理要求=100%。

时效指标：按审批时限完成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严格数据审核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科学准确=100%；严格技术审核工作，确保环境影响报告质量=100%。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geq$ 90%。

（2）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工作经费项目 333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信访调查处置、环境应急处置、环境在线监管、生态环境案件调查处置、负责落实重污染天气应对政策措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工业企业无组织扬尘管控、秸秆露天禁烧、负责辖区内重点流域、饮用水水源地水生态环境保护监管工作、负责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生态示范创建、承担自然保护地、生态红线相关监管工作等。

数量指标：开展固体废物危险性鉴别 $\geq$ 6 次；开展执法监测 $\leq$ 200 次；对重点排污单位的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进行巡查 $\leq$ 150 次；重点检查在线设施建设规范性、运行规范性=100%。

质量指标：提升环境保护能力=100%。

时效指标：2024 年全年。

社会成本指标：项目进度完成=100%；预期目标实现=1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为强化环境执法管理，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信访投诉处理，在线监控设施运行=100%。

效益指标：提升环境效益=100%；加快群众对美好生活环境向往奋斗目标的实现=90%；生态环境越来越好 100%。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100%。

（3）大冶市生态环境保护（刚性）工作项目 50.79 万元。主要用于媒体报道、政务信息、环保宣传等。2023 年度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上级下达的空气环境质量和水环境质量目标任务。

数量指标：地表水质类别Ⅲ类。

质量指标：空气优良率 83%。

时效指标：2024 全年。

社会成本指标：项目进度完成=100%；预期目标实现=100%。

效益指标：环境质量 100%改善；水环境质量 100%改善。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100%。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十、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4、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5、“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6、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十一、2024 单位预算表

见附表

十二、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  
见附表